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龙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的2024年龙泉市道路交通科技信息化建设项目（再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非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龙泉市道路交通科技信息化建设项目（再次）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4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65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双光融合电警抓拍单元、交通智慧监控单元、摄像机电源、工业级接入交换机、汇聚型工业级光纤交换机、SFP千兆光模块(发送)、SFP千兆光模块(接收)、半固定云台支架、★40倍高空智能球机摄像机、工业级千兆交换机、球机电源适配器、智能交通球形摄像机、工业级千兆交换机、智能球机电源适配器、双光融合补光灯、视频存储云节点、视频存储硬盘、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便携式4G移动监控终端、全触控网络键盘，从业人员12593人，营业收入为9233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3319万元，属于（大型企业）；

3. 交通技术监控设备箱、室外双层设备机柜、智能控制电涌保护器、单悬臂监控杆件1、单悬臂监控杆件2、单悬臂监控杆件3、单悬臂监控杆件4、单悬臂监控杆件5、单悬臂监控杆件6、室外设备机柜基础笼、单悬臂杆件基础笼1、单悬臂杆件基础笼2、单悬臂杆件基础笼3、交通技术监控设备箱、高空球安装定制支架、球机安装支架、单悬臂监控杆件、单悬臂监控杆件基础笼、抱杆单悬臂杆1m、接地角钢制作、镀锌扁钢制作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江苏益格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36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98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交通监控设备标志牌、礼让行人抓拍标志牌、人行道提示标志(三角形)、交通监控设备标志牌、禁止驶入标志牌、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江苏豪纬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3人，营业收入为91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99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5. 电力线缆、主干电源线、信号控制线、分支电源线、室外阻水双绞线、室外单模光缆、接地引线、联合接地引线制作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扬州市永诚电器线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35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00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6. 智能控制电涌保护器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杭州能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19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38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7. PVC25管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婺源县佰融塑胶管业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17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54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8. 直行(6m)热熔型标线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嵊州市德安诺防水建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83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9. 镀锌钢管地埋敷设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3人，营业收入为356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482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0. PE50管敷设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福建亚元建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25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96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1月13日